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8]00518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4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18]005184 号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编制的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东方日升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东方日升《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东方日升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方日升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方日升截至2018年11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东方日升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东方日升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 8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93 号）（以下简称“《批复》”）核准，公司向赵世界、杨海根、赵广新、常州来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来邦”）共计发行 69,568,452 股股份，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72 元，购买其持有的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斯威克”、“标的公司”）合计 85%的股权。2014 年 9 月 2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新增股本 69,568,452 元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372 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93 号《批复》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343,772.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66 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16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配套资金 155,833,293.52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17,141,664.68 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38,691,628.84 元，已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存放于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行（账号：33101995436050525576）开立的专项账户。截止 2014 年 9 月 16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4]00037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33101995436050525576	138,691,628.84	0.00	活期（年定期）等方式
合计		138,691,628.84	0.00	

说明：2016 年 2 月 17 日已销户。

2014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及《证券持有人名册》，完成上述新发行股份的登记手续。该等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4 年 10 月 16 日。

本次募集资金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出具了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

大华核字[2016]002811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1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和主承销商确定 4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7,596,017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06 元，募集资金总额 3,199,999,999.02 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实际已向林海峰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227,596,017 股，募集资金总额 3,199,999,999.02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验资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45,959,999.8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54,039,999.21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14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公司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梅林支行	39760001040010215	3,156,539,999.21	7,200,870.24	活期
中国银行跃龙支行	363672216034		-	活期
浙商银行宁海支行	3320020910120100017357		2,237,700.71	活期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宁海支行	933027010000876666		19,148.02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宁海支行	33150199543600000262		4,283,020.54	活期
合计		3,156,539,999.21	13,740,739.51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1:2014 年 9 月 2 日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附表 1.2:2014 年 9 月 10 日募集配套资金”以及“附表 1.3:2017 年 3 月 28 日向林海峰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017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拟使用募集资金对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宁波市宁海县蛇蟠涂 99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浙江省宁海县 8.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款合计人民币 32,173.18 万元进行置换。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大华核字[2017]002101 号《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并通过保荐机构核查，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发布了公告编号为 2017-023 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5 月 12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日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东方日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9,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 3.1：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表 3.2:向林海峰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93 号《批复》核准募集的配套资金系用于补充标的公司营运资金及其他相关整合业务，其效益体现在标的公司的总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公司不存在除上述项目外其他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根据国家能源局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最新政策，公司预计若对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继续投资，预期收益将降低，据此，公司对剩余资金已作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

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原承诺投资金额 54,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实际投资 22,044.70 万元，占承诺投资金额的 40.82%，已投资工程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竣工，截至到 2018 年 11 月 30 日暂未申请到政府补贴，造成实际收益低于预期收益。

公司不存在除上述项目外其他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经公司 2013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93 号）核准，公司向赵世界、杨海根、赵广新、常州来邦共计发行为 69,568,452 股股份，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72 元，购买其持有的江苏斯威克 85%的股权。

（一）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4 年 9 月 2 日，赵世界、杨海根、赵广新、常州来邦等交易对方依法将合计持有江苏斯威克 85%的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常州市金坛工商行政管理局为此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向江苏斯威克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江苏斯威克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购入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元

江苏斯威克	截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购入的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43,305,166.88	255,094,839.40
负债总额	278,669,469.30	117,749,954.87
净资产	464,635,697.58	137,344,884.53
是否审计	是	是

（三）生产经营情况

江苏斯威克专注于光伏 EVA 胶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EVA 胶膜系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所需辅助材料之一。2014 年 9 月，公司完成对江苏斯威克的并购，江苏斯威克开始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畴。自并购完成以来，江苏斯威克生产经营情况良好，经营业绩持续提升。通过本次并购，公司实现了产业链向上游的延伸，也为公司带来了新的收入与盈利来源。

江苏斯威克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797,308,733.57	750,001,670.47	480,499,38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775,999.46	104,706,268.22	81,730,02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901,237.66	103,972,148.87	79,806,629.82

（四）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情况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赵世界、杨海根、赵广新及常州来邦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上述交易对方承诺：江苏斯威克 2013 年净利润数不低于 5,050 万元，2014 年净利润数不低于 7,550 万元，2015 年净利润数不低于 10,200 万元，2016 年净利润数不低于 11,550 万元，净利润数为当年江苏斯威克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交易各方一致确认，如江苏斯威克在利润补偿期间各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的（逐年计算年度净利润差额并予以补偿，如有），或者，利润补偿期间届满时经测算发生减值的，交易对方应以股份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经审计，2013 至 2016 年度江苏斯威克均达到承诺收益，未发生需要履行补偿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已全部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 0。向林海峰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315,404.00 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37,517.13 万元，其中 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9,291.60 万元，2018 年 1-11 月使用募集资金 158,225.53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82,374.09 万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 4,487.52 万元；另外，公司将 81,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的募集资金余额将继续用于承诺投资项目的施工建设以及相关项目的收购。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七日

附表 1.1: 2014 年 9 月 2 日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7,499,997.4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7,499,997.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7,499,997.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4 年: 467,499,997.4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或截止日项 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收购江苏斯威克 85%的股权	收购江苏斯威克 85%的股权	467,499,997.44	467,499,997.44	467,499,997.44	467,499,997.44	467,499,997.44	467,499,997.44	-	2014 年 9 月 2 日

附表 1.2: 2014 年 9 月 10 日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8,691,628.8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8,913,108.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38,913,108.7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4 年: 87,000,495.00				
						2015 年: 51,912,613.7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补充江苏斯威克 营运资金及其他 相关整合业务	补充江苏斯威克 营运资金及其他 相关整合业务	138,691,628.84	138,691,628.84	138,913,108.74	138,691,628.84	138,691,628.84	138,913,108.74	221,479.90	不适用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221,479.90 元为期间银行产生的利息收入。

附表 1.3:2017 年 3 月 28 日向林海峰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315,404.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37,517.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225,359.3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71.45%						2017 年度：79,291.61					
						2018 年 1-11 月：158,225.5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内蒙古 15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	109,000.00	-	-	109,000.00	-	-	-	-	不适用
2	墨西哥杜兰戈州 10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	89,000.00	-	-	89,000.00	-	-	-	-	不适用
3	宁波市宁海县蛇蟠涂 99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宁波市宁海县蛇蟠涂 99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64,000.00	64,000.00	63,628.12	64,000.00	64,000.00	63,628.12	371.88		2017.5.30
4	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54,000.00	22,044.71	22,044.71	54,000.00	22,044.71	22,044.71	-		2017.6.27
5	浙江省宁海县 8.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浙江省宁海县 8.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000.00	4,000.00	3,812.69	4,000.00	4,000.00	3,812.69	187.31		2017.5.12

募集资金净额：315,404.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37,517.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225,359.3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71.45%						2017 年度：79,291.61				
						2018 年 1-11 月：158,225.5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6	澳洲昆士兰州 121.5MW 光伏电站项目	澳洲昆士兰州 121.5MW 光伏电站项目	-	67,211.02	38,259.75	-	67,211.02	38,259.75	28,951.27	未完工
7	越南 Tasco Thuan Nam 1961MW 光伏项目	越南 Tasco Thuan Nam 1961MW 光伏项目	-	10,610.83	7,099.48	-	10,610.83	7,099.48	3,511.35	未完工
8	哈萨克斯坦 Gulshat 40MW 光伏电站项目	哈萨克斯坦 Gulshat 40MW 光伏电站项目	-	8,762.38	8,762.38	-	8,762.38	8,762.38	-	未完工
9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高邮市 100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高邮市 100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	-	81,216.00	51,700.00	-	81,216.00	51,700.00	29,516.00	未完工
10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MW 光伏电站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MW 光伏电站	-	22,950.00	22,950.00	-	22,950.00	22,950.00	-	2018.11.9
11	杭州海康威视电子有限公司 5.51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2,940.85	-	-	2,940.85	-	2,940.85	未完工
12	宁波吉泰 8.9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宁波吉泰 0.32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6,219.73	-	-	6,219.73	-	6,219.73	未完工
13	义乌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102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2,847.18	-	-	2,847.18	-	2,847.18	未完工

募集资金净额：315,404.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37,517.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225,359.3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净额比例：71.45%

2017 年度：79,291.61

2018 年 1-11 月：158,225.5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4	浙江恒伟乐家置业有限公司 1.5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浙江省诸暨新农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1,916.88	-	-	1,916.88	-	1,916.88	未完工
15	宁波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9MW 项目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	-	5,048.48	-	-	5,048.48	-	5,048.48	未完工
16	神光神木 30MW 光伏电站	神光神木 30MW 光伏电站	-	19,260.00	19,260.00	-	19,260.00	19,260.00	-	2018.10.25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澳洲昆士兰州 121.5MW 光伏电站项目	内蒙古 15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部分变更) 墨西哥杜兰戈州 10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	67,211.02	38,259.75	38,259.75	56.92%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越南 Tasco Thuan Nam 19 61MW 光伏项目		10,610.83	7,099.48	7,099.48	66.91%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哈萨克斯坦 Gulshat 40MW 光伏电站项目		8,762.38	8,762.38	8,762.38	100.00%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高邮市 100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		81,216.00	51,700.00	51,700.00	63.66%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MW 光伏电站		22,950.00	22,950.00	22,950.00	100%	2018.11.9	1,875.54	是	否
杭州海康威视电子有限公司 5.516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940.85	-	-	-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宁波吉泰 8.9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宁波吉泰 0.32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6,219.73	-	-	-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义乌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847.18	-	-	-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4.102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浙江恒伟乐家置业有限公司 1.5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浙江省诸暨新农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916.88	-	-	-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宁波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9MW 项目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5,048.48	-	-	-	未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神光神木 30MW 光伏电站		19,260.00	19,260.00	19,260.00	100%	2018.10.25	520.59	是	否
合计	-	228,983.35	148,031.61	148,031.61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根据国家能源局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最新政策,公司预计若对内蒙古 15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继续投资,预期收益将降低。墨西哥杜兰戈州 10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鉴于当地电网公司以竞价招标方式购电,导致市场电价持续走低,若继续推进该项目投资,预期收益将降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原承诺投资金额 54,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实际投资 22,044.70 万元,占承诺投资金额的 40.82%,已投资工程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竣工,截至到 2018 年 11 月 30 日暂未申请到政府补贴,造成实际收益低于预期收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附表 3.1：向赵世界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止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五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 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注)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11 月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11 月		
1	收购江苏斯威 克 85%股权	—	5,050.00	7,550.00	10,200.00	11,550.00	注	5,115.51	7,980.66	10,397.21	11,890.12	注	35,383.50	是		
2	发行股份募集 配套资金	—	—		—	—	—	—			—	—	—	—	不适用	

注 1：业绩承诺期间为 2013 年度至 2016 年度。

注 2：配套募集资金主要用途为“补充标的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有限公司营运资金及其他相关整合业务”，其不属于可以独立测算效益的建设项目，因此不存在承诺效益及实现效益情况。

附表 3.2：向林海峰等四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11 月		
1	宁波市宁海县蛇蟠涂 99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0%	6,168.67	-	3,372.54	7,368.38	10,740.92	是
2	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已部分变更)	100%	1797.87	-	63.76	90.52	154.28	否
3	浙江省宁海县 8.7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100%	478.92	-	377.47	596.64	974.11	是
4	神光神木 30MW 光伏电站	100%	289.88	-	-	520.59	520.59	是
5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MW 光伏电站	100%	1,597.11	-	-	1,875.54	1,875.54	是

注 1：池州市 80MW 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原承诺投资金额 54,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实际投资 22,044.70 万元，占承诺投资金额的 40.82%，已投资工程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竣工，该项目承诺效益按实际投资额占承诺投资额的比例乘以原承诺效益计算得出。截至到 2018 年 11 月 30 日暂未申请到政府补贴，造成实际收益低于预期收益。

注 2：神光神木 30MW 光伏电站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完成股权收购，本公司享有目标项目 2018 年 07 年 31 日之后的所有电费收入、分红及利润，该项目承诺效益为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期间数据。同期实现收益 520.59 万元。

注 3：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MW 光伏电站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完成股权收购，根据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享有目标项目 2018 年 01 年 01 日之后的所有电费收入、分红及利润，该项目承诺效益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期间数据。同期实现收益 1,875.54 万元。